

115 學年度高雄市國小教師 PILOT 師資培訓計畫

一、依據：

- (一) 依據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在職進修作業要點辦理。
- (二) 依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推動社會情緒學習 (SEL) 政策辦理。
- (三) 結合國立臺灣大學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兒少暨家庭研究中心「正向人際及生活能力訓練(Positive Interpersonal & Life Orientation Training, PILOT)」課程實施。

二、開班目的：

- (一) 強化教師社會情緒學習 (SEL) 教學專業能力。
- (二) 建構可融入課程之 SEL 教學模組。
- (三) 透過實證導向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國立臺灣大學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兒少暨家庭研究中心(以下簡稱臺大中信兒家研究中心)
- (二) 承辦單位：高雄市河堤國小

四、開設課程：分上、下學期(實體授課)

- (一) 第一階段培訓共計 7 小時：115 學年度上學期開學前實施。
- (二) 第二階段培訓共計 6 小時：115 學年度下學期開學前實施。

五、方案期程：115 學年度(一年期)

六、方案說明：

- (一) PILOT 教材專為國小**高年級**學生設計，以融入學校正規課程為策略，透過學校單位的參與，有系統地在校園中推行，提升兒少生活技能。
- (二) PILOT 課程以實證研究檢視方案成效，本次合作由臺大中信兒家研究中心以高雄市行政區為單位抽出介入組(實驗組)與對照組各 13 所正取與備取學校，並於一整學年的 PILOT 課程實施前後，透過前測、後測了解學生在學習 PILOT 課程後的成效，以及比較有無學習過 PILOT 課程差異之處。
- (三) 優先師資培訓介入組(實驗組)正取與備取共 26 所學校**高年級教師**。

(四) 建議**對照組**正取與備取共 26 所學校 **115 學年度**暫不參加 PILOT 課程推動及教師培訓。

(五) 鼓勵其他對 PILOT 課程有興趣且未被抽中介入組(實驗組)與對照組之高雄市國小學校參與課程推動。

七、簽署「合作意向書」：(詳如附件二、三)

(一) 成為 PILOT 研究案之介入組(實驗組)：

1. 臺大中信兒家研究中心願意提供 PILOT 教材、協助舉辦師培工作坊，並支付研究案相關費用(含：問卷、教師施測費及受試者商品禮卷)。
2. 介入組(實驗組)學校願意將 PILOT 教材融入教學，並協助臺大中信兒家研究中心共同蒐集參與 PILOT 方案之學生問卷資料，以透過實證研究檢視 PILOT 課程的成效。

(二) 成為 PILOT 研究案之對照組：維持常規教學課程(不加入 PILOT 課程教材)，協助甲方共同蒐集參與 PILOT 研究案之學生問卷資料。

1. 臺大中信兒家研究中心願意支付研究案相關費用(含：問卷、教師施測費及受試者商品禮卷)。
2. 對照組學校願意擔任 PILOT 研究案之對照組，維持常規教學課程(不加入 PILOT 課程教材)、協助臺大中信兒家研究中心共同蒐集參與 PILOT 研究案之學生問卷資料。

(三) 本次研究案相關費用說明：

1. 協助施測的老師將獲得得每次/每班 500 元的施測費。
2. 填寫問卷的學生將獲得得每次 50 元的商品禮卷。

八、師資培訓對象：(錄取順序如下)

(一) 115 學年度本市參與 PILOT 方案介入組(實驗組)正取及備取共 26 所學校(詳如附件四)薦派至少一名五升六年級教師優先參與培訓。

(二) 對 PILOT 課程有興趣且未被抽中介入組(實驗組)與對照組之本市國小學校 115 學年度五升六年級教師優先參與培訓。

(三) 其他對 PILOT 課程有興趣之教育人員。

(四) 對照組正取與備取共 26 所學校(詳如附件五)教師**暫不參與** 115 學年度 PILOT 方案培訓與課程推展計畫。

九、研習時間與地點：

(一) 第一階段培訓(詳如附件一)

1. 時間：115 年 4 月 18 日 (星期六) 08:50 - 17:00
2. 地點：高雄市河堤國小活動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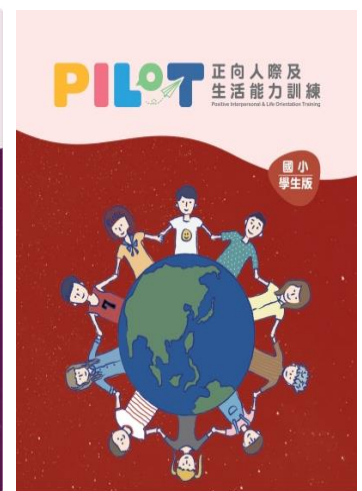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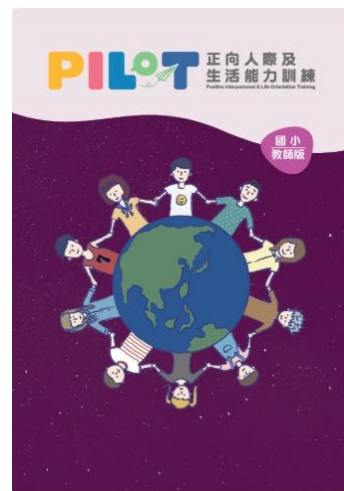
(二) 第二階段培訓

1. 時間：116 年 1 月 08:50 - 16:00 (暫定)
2. 地點：高雄市河堤國小活動中心

十、課程內容：

(一) 第一階段培訓

1. 學術倫理講習
2. 「關於自尊」單元-教材教法。
3. 「調適壓力」單元-教材教法。
4. 「做決定」單元教-教材教法。
5. 「溝通技巧」單元-教材教法。



(二) 第二階段培訓

1. 「果決態度」單元-教材教法。
2. 「社交技巧」單元-教材教法。
3. 「菸害資訊」單元-教材教法。
4. 「透析廣告」單元-教材教法。



十一、教學方式

- (一) 體驗式學習
- (二) 情境模擬
- (三) 小組討論
- (四) 教學示範



十二、預期效益

- (一) 提升教師 SEL 教學能力。
- (二) 增進學生情緒管理與人際能力。
- (三) 促進校園正向文化發展。

十三、成效評估

- (一) 教師回饋問卷
- (二) 學生學習成果
- (三) 課程推動成果報告

十四、研習時數/假別

- (一) 每梯次培訓全程參與者核予該梯次研習時數。
- (二) 參與培訓研習之教師，請所屬學校惠予公假登記，課務自理，研習當日適逢假日，依本局補休相關規定採計補休時數並於法定期間內覈實補休（課務自理）

十五、經費來源

由國立臺灣大學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兒少暨家庭研究中心相關經費支應。

十六、注意事項

- (一) 研習期間如遇颱風等天災，將於承辦學校網站公布停課或延期訊息。
- (二) 為響應環保，敬請自備環保杯、環保筷。

十七、本項工作圓滿完成及成果彙集後，工作人員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稚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敘獎。

十八、附則

本計畫未盡事宜，依相關規定辦理。



PILOT 正向人際及生活能力訓練 高雄市國小教師研習活動

- 一、活動時間：115 年 4 月 18 日 (六) 9:00-17:00
- 二、活動地點：高雄市河堤國小活動中心 (高雄市三民區裕誠路3號)
- 三、講師陣容：台灣大學心理系賴文崧教授、林口國小黃凱賓特教老師
深美國小蔡佩真老師
- 四、參加對象：對 PILOT 課程有興趣之夥伴或國小教師
- 五、活動目的：針對國小 6 年級學生推動「正向人際及生活訓練課程 (PILOT)」
前四單元示範教學與體驗。
- 六、活動費用：免費參加
- 七、活動報名：詳右方 QR code 表單
- 八、此課程核發教師研習時數 7 小時
- 九、課程編號：5538001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9:00-9:50	PILOT課程核心概念分享與研究倫理交流	主講：賴文崧教授
9:50-11:10	單元一：關於自尊	主講：黃凱賓教師
11:10-11:20	休息	
11:20-12:40	單元三：做決定	主講：黃凱賓教師
12:40-13:40	午餐 & 休息	
13:40-15:00	單元二：調適壓力	主講：蔡佩真教師
15:00-15:10	休息	
15:10-16:30	單元四：溝通技巧	主講：蔡佩真教師
16:30-17:00	綜合演練& QA時間	

*課程時間依實際執行情形為主。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國立臺灣大學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兒少暨家庭研究中心



合作意向書

立合約書人:

國立臺灣大學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兒少暨家庭研究中心 甲方 (註:計畫執行單位)

_____ 乙方

本合作意向書為表達雙方共同合作之意願，共同推廣「正向人際及生活能力訓練(Positive Interpersonal & Life Orientation Training, PILOT)方案」。甲方願意提供 PILOT 教材、協助舉辦師培工作坊，並支付研究案相關費用(含:問卷、教師施測費及受試者商品禮卷)，乙方願意將 PILOT 教材融入教學，並協助甲方共同蒐集參與 PILOT 方案之學生問卷資料，以透過實證研究檢視 PILOT 課程的成效。本合作意向書自完成簽訂之日起生效，至雙方協議終止時失其效力。

本合作意向書 1 式 2 份，由雙方各執 1 份以資為憑。

立合作意向書人

甲方: 國立臺灣大學中國信託慈善
基金會兒少暨家庭研究中心

代表人: 沈瓊桃

職稱: 主任

地址: 臺北市大安區 106319

羅斯福路四段 1 號

乙方:

代表人:

職稱:

地址:

合作意向書

立合約書人:

國立臺灣大學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兒少暨家庭研究中心 甲方 (註:計畫執行單位)

_____ 乙方

本合作意向書為表達雙方共同合作之意願，共同執行「正向人際及生活能力訓練(Positive Interpersonal & Life Orientation Training, PILOT)研究案」。甲方願意支付研究案相關費用(含: 問卷、教師施測費及受試者商品禮卷)，乙方願意擔任 PILOT 研究案之對照組：維持常規教學課程(不加入 PILOT 課程教材)、協助甲方共同蒐集參與 PILOT 研究案之學生問卷資料。本合作意向書自完成簽訂之日起生效，至雙方協議終止時失其效力。

本合作意向書 1 式 2 份，由雙方各執 1 份以資為憑。

立合作意向書人

甲方: 國立臺灣大學中國信託慈善
基金會兒少暨家庭研究中心

代表人: 沈瓊桃

職稱: 主任

地址: 臺北市大安區 106319

羅斯福路四段 1 號

乙方:

代表人:

職稱:

地址:

正取-介入組

行政區	學校名稱
三民區	獅湖國小
三民區	河堤國小
苓雅區	福東國小
大寮區	大寮國小
小港區	太平國小
左營區	文府國小
岡山區	後紅國小
前鎮區	光華國小
楠梓區	右昌國小
鼓山區	龍華國小
鳳山區	忠孝國小
鳳山區	文德國小
路竹區	路竹國小

備取-介入組

行政區	學校名稱
三民區	東光國小
三民區	光武國小
苓雅區	四維國小
大寮區	永芳國小
小港區	漢民國小
左營區	勝利國小
岡山區	壽天國小
前鎮區	愛群國小
楠梓區	援中國小
鼓山區	鼓山國小
鳳山區	瑞興國小
鳳山區	新甲國小
路竹區	北嶺國小

正取-對照組

行政區	學校名稱
三民區	莊敬國小
三民區	正興國小
苓雅區	苓洲國小
大寮區	中庄國小
小港區	華山國小
左營區	福山國小
岡山區	岡山國小
前鎮區	瑞豐國小
楠梓區	楠梓國小
鼓山區	中山國小
鳳山區	文華國小
鳳山區	五福國小
路竹區	蔡文國小

備取-對照組

行政區	學校名稱
三民區	陽明國小
三民區	十全國小
苓雅區	中正國小
大寮區	翁園國小
小港區	鳳陽國小
左營區	新上國小
岡山區	前峰國小
前鎮區	瑞祥國小
楠梓區	莒光國小
鼓山區	內惟國小
鳳山區	鳳山國小
鳳山區	過埤國小
路竹區	竹滬國小